

宁波色母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色母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定于 2026 年 9 月 14 日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3、股东会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会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9 月 14 日（星期一）14:00

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 年 9 月 14 日 9:15—9:25，9:30—11:30，和 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 年 9 月 14 日 9:15 至 2026 年 9 月 14 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http://wltp.cninfo.com.cn>），公司股东应在本

通知列明的有关时限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出席对象：

（1）公司股东：截至股权登记日（2026年9月8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告的方式出席股东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股东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书面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本通知附件），或者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见证律师及本公司邀请的其他人员等。

7、现场会议地点：宁波市鄞州区潘火街道金辉西路168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事项

表一：本次股东会编码一览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以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以上议案1、2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第1项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有关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法: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加盖委托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于2026年9月11日下午16:00前送达宁波色母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并请通过电话方式对所发信函和传真与本公司进行确认,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请寄至: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潘火街道金辉西路168号董事会办公室,邮编:315105,信函请注明“股东会”字样。

(4)参加网络投票无需登记。

2、登记时间:2026年9月10日-9月11日,上午8:00—11:30,下午14:00—16:45

3、登记地点及联系方式: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潘火街道金辉西路168号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人:陈建国、潘李超

联系电话:0574-88393328

传真:0574-88393335

邮政编码:315105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会期半天，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提前半小时到会议现场办理登记手续。

2、本次会议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交通费用及食宿费用自理。

3、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到突发重大事件影响，则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潘火街道金辉西路 168 号董事会办公室

会务常设联系人：陈建国、潘李超

联系电话：0574-88393328

传真：0574-88393335

邮政编码：315105

特此公告。

宁波色母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6 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51019”，投票简称：“色母投票”。

2、提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股东会审议的提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或“弃权”。

股东会对多项提案设置“总议案”，对应的提案编码为100。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9月14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9月14日（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股东代理人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宁波色母粒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本公司）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表决权，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说明：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若无明确指示，代理人可自行投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 打勾 的栏 目可 以投 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计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委托股东姓名及签章: _____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股东持股数:

委托人股票帐号: _____

受托人签名: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附注：1、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2、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股东参会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	身份证号码：
法人股东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股）：
出席会议人姓名/名称：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备注：	
个人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